



# 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金银线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丰合检测（2021）验字第 01-026 号

建设单位： 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 目 录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 .....	1
表二 工程建设情况 .....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7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9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1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14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	15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18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附件:

附件 1 公司资质证书

附件 2 批复文件

附件 3 工况证明

附件 4 设备清单

附件 5 物料清单

附件 6 雨污分流图

附件 7 排水证

附件 8 外购原材料协议

附件 9 排污证

附件 10 检测报告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金银线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武义县壶山街道项山干工业功能区				
主要产品名称	金银线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吨金银线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吨金银线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4.06	开工建设时间	2018.06		
调试时间	2020.04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12.22-12.24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2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0 万元	比例	7.7%
实际总概算	48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2.1%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53 号发布，根据 2017 年 7 月 16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4、《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 364 号）；</p> <p>5、《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金银线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14.06）；</p> <p>6、《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金银线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建〔2014〕160 号）；</p> <p>7、委托检测合同；</p> <p>8、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丰合检测（2021）综字第 01-025 号）。</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 1、废水

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参照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其他企业标准。

表 1-1 污水污染物执行标准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pH值	6-9	GB 8978-1996
化学需氧量	500mg/L	
悬浮物	40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氨氮	35mg/L	DB 33/887-2013
总磷	8mg/L	

## 2、废气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1-2 废气污染物执行标准

污染源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无组织	切丝、合捻等	颗粒物	1.0	GB 16297-1996

敏感点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表2二级标准，详见表1-3。

表 1-3 环境空气执行标准

污染源		污染物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μ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环境空气	敏感点	总悬浮颗粒物	24小时平均	300	GB 3095-2012

## 3、噪声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其中东侧、北侧执行4类标准；敏感点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见表1-4。

表 1-4 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点位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昼间 dB (A)		
厂界南侧	65		GB 12348-2008
厂界东侧、北侧	70		
敏感点	60		GB 3096-2008

## 4、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 5、总量控制

本项目环评批复中未对总量控制提出要求，本项目环评总量控制指标具体见表 1-5。

表 1-5 污染物排放总量限值

名称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排放量 (t/a)	0.043	0.006

## 表二 工程建设情况

## 2.1 工程建设内容

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金银线生产和销售的企业，租用武义张业工贸有限公司位于武义县壶山街道项山干工业功能区的闲置厂房用于生产。企业根据实际情况。企业现已建成年产 300 吨金银线的生产线。

企业于 2014 年 6 月委托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金银线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通过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武环建[2014]160 号。企业决定不建设涂布工序，直接外购涂布好的镀铝膜进行后续加工，见附件 8，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300 吨金银线的整体验收。

受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委托，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此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竣工验收监测的有关要求，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对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的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检测并编制检测报告“丰合检测（2021）综字第 01-025 号”（详见附件 10），浙江丰合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所在地东侧隔建设路为其他工业企业；南侧为项山干村；北侧隔明招路为空地；西侧为其他工业企业。



注：该项目附近敏感点为距离项目南侧约 20m 处的项山干村。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

## 2.2 生产设备清单

表 2-1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更改情况
1	涂布机	1 台	0 台	-1 台
2	分切机	1 台	1 台	一致
3	切丝机	2 台	3 台	+1 台
4	包覆机	10 条	9 条	-1 条
5	络筒机	3 台	3 台	一致
6	蒸纱机	1 台	1 台	一致

##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清单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更改情况
1	镀铝膜	50t/a	0t/a	-50t/a
2	纱线	240t/a	236t/a	-4t/a
3	涂料	15t/a	0t/a	-15t/a
4	乙酸乙酯	5t/a	0t/a	-5t/a
5	乙醇	10t/a	0t/a	-10t/a

## 2.4 水平衡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根据环评内容、业主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核对，项目年生产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22:00-至次日 06:00 不进行生产），项目员工 35 人，企业不提供食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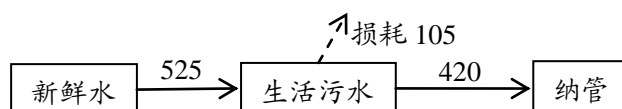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 2.5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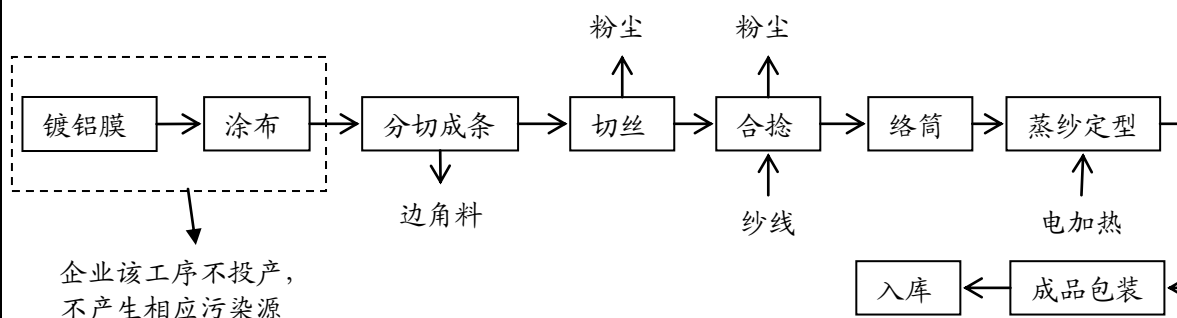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项目生产流程简述:

企业外购涂布好的镀铝膜，经厂内分切机、切丝机处理后，与纱线合捻在一起，络筒之后进入蒸纱机中定型，采用电加热，定型之后进行成品包装、入库。

### 主要产污环节:

废水：员工生活污水 W1。

废气：切丝、合捻产生的粉尘。

噪声：机械设备在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N。

固废：边角料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 2.6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项目变动情况详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情况说明
主要生产设备	详见表 2-1 生产设备一览表	详见表 2-1 生产设备一览表	实际不建设涂布工序，相应设备未购置，同时企业调整部分生产设备，产能不发生变化。
主要原辅材料	详见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详见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实际不建设涂布工序，相应原辅材料未购置。
污染物变动情况	涂布工序产生有机废气、废包装桶、废活性炭	企业实际不产生有机废气、废包装桶以及废活性炭	实际不建设涂布工序，不产生相应污染源。
评价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其中东侧、北侧执行 4 类标准	根据武义县功能区规划，企业东侧相邻建设路、北侧相邻明招路，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以上变动，不改变工艺，不新增污染物种类和排放量，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的调整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表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污染来源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废水	生活污水	COD、NH <sub>3</sub> -N 等	员工生活	化粪池	纳入市政管网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切丝、合捻等	/	环境
噪声		/	设备运行	隔声降噪	环境
固废		边角料	修边	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	员工办公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外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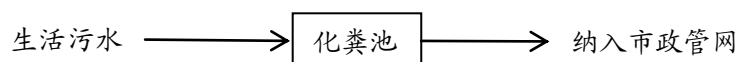


图 3-1 生活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 3.2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48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8%。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2。

表 3-2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类别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内容	投资 (万元)	内容	投资 (万元)
废气治理	废气处理设施	20	加强车间通风	2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设施	0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	0
隔声治理	噪声治理	10	车间已合理布局、安装减震降噪措施	4
固废治理	固体废物处理	10	已建一般固废暂存室	4
合计	/	40	/	10

### 3.3 项目平面布置及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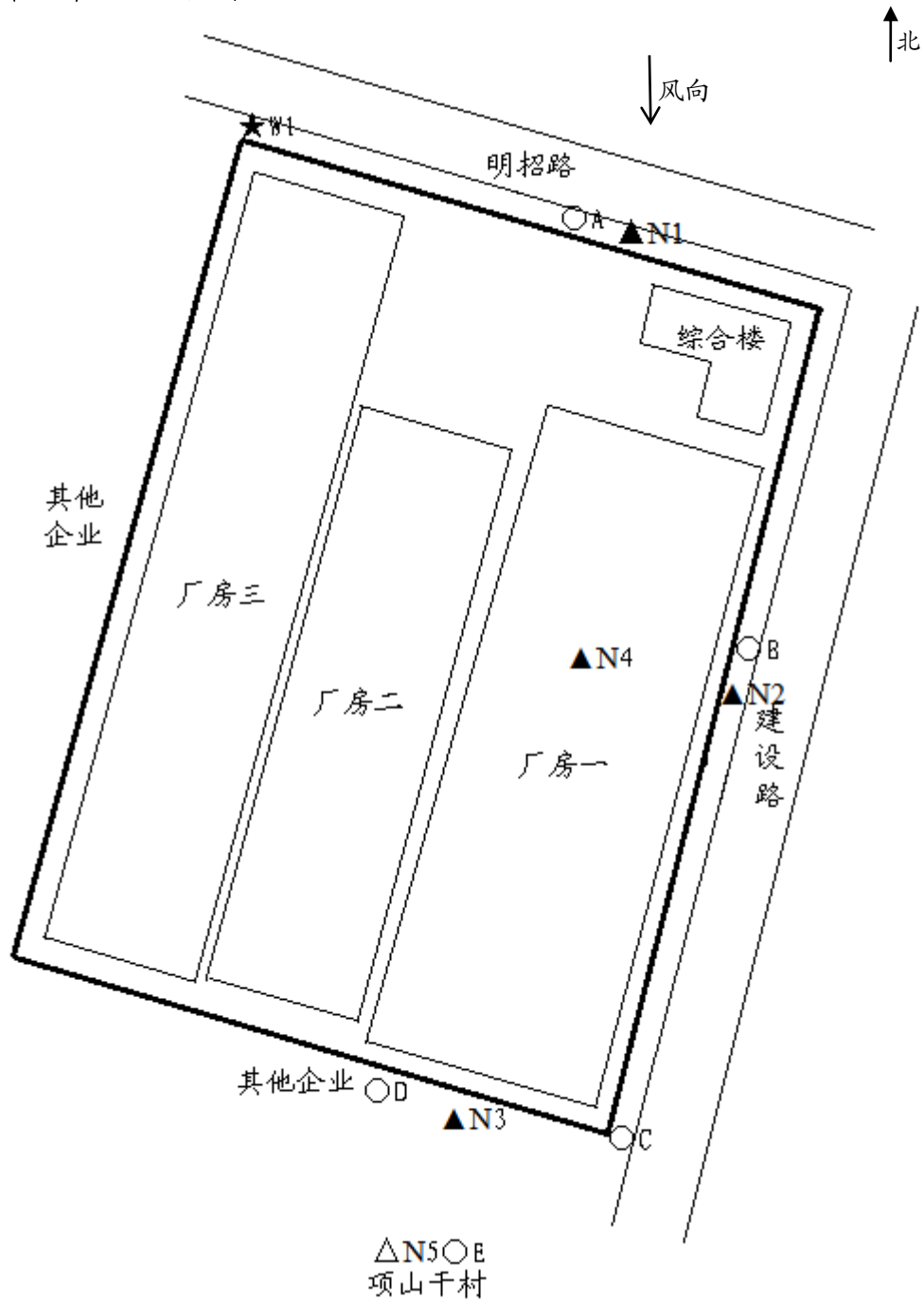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 1、★W1—为生活污水外排水采样点；
- 2、○A、○B、○C、○D—为厂界废气检测点，○E—为敏感点环境空气检测点；
- 3、▲N1、▲N2、▲N3—为厂界噪声检测点，▲N4—为车间噪声检测点；
- 4、△N5—为敏感点噪声检测点。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金银线生产线建设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的建设符合生态环境功能区规划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的要求。故从环保角度看，本项目在拟选厂址实施是可行的。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 项目批复意见及落实情况

序号	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1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原辅材料和采取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原则同意项目在武义县壶山街道项山干工业功能区（租用武义张业工贸有限公司厂房）实施建设。但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或者其规模、生产工艺、原辅材料改变，致使污染物排放种类或者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	已落实。该项目位于武义县壶山街道项山干工业功能区，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原辅材料未发生重大变动，无需重新报批。
2	建设项目内容和规模：建成年产 300 吨金银线生产线，相应配套涂布机 1 台、分切机 1 台、切丝机等其它设备 16 台（条）。项目总投资 5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7.7%。	基本落实。该项目已建成年产 300 吨金银线生产线。相应配套分切机 1 台、切丝机等其它设备。项目总投资 4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1%。
3	项目应切实做好雨污、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新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好氧+厌氧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放。	已落实。项目已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达到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其他企业标准后纳入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4	合理布局项目涂布、合捻车间；加强合捻车间通风换气；涂布车间设置集气净化处理装置，确保废气经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后经 15 米以上排气筒高空排放。	基本落实。实际不产生涂布废气。无组织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5	严格控制项目产生的噪声污染。项目应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包覆机等高噪声源或对其采取隔音、吸声等措施进行减震降噪处理，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已落实。项目已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隔音降噪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其中东侧、北侧噪声达到 4 类标准；敏感点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6	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边角料应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和废活性炭等因属危险固废，须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待处置；生活垃圾则委托区域环卫部门统一卫生无害化处置。项目所有固废均不得随意处置和露天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基本落实。实际不产生废包装桶和废活性炭。项目产生的边角料收集外卖；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5.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0.001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车间噪声	工作场所物理因素测量 噪声 GBZ/T 189.8-2007	-

## 5.2 监测仪器

表 5-2 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范围	准确度等级/不确定度/最大允差
空气/智能 TSP 采样器	崂应 2050	颗粒物	粉尘采样流量 100L/min, 大气采样流量 (0.1-1.0) L/min	分辨率 0.1L/min; 准确度不超过±5.0%
空盒气压表	DYM3	大气压力	测量范围: 800-1064hPa	测量误差不大于 2.0hPa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BOD <sub>5</sub>	5℃-65℃	温度分辨率 0.1℃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噪声	测量上限: 120dB 至 140dB, 由所配传声器灵敏度级决定	灵敏度级: -46dB 至 -26dB(以 1V/Pa 为参考 0dB)
COD 测定仪	DR1010	COD	波长范围 420-610nm 光度测量范围: 0-2A	波长精度±1nm 光度测量精度: 在额定的 1.0ABS 下为±0.005A
便携式 pH	PHBJ-260	pH 值	pH: 0.00~14 温度: -5~105℃	pH: ±0.02pH±1 温度: ±0.5±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总磷	波长 190nm~1100nm; 光度范围: -0.3~3A	光度准确度: ±0.002Abs(0~0.5Abs); ±0.004Abs(0.5~1.0Abs); ±0.3%T(0~100%T)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氨氮	波长: 325nm-1000nm	波长准确度: ≤±2nm 透射比准确度: ≤±0.5%
万分之一天平	ME204E	悬浮物	0-220g	0.0001g

### 5.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水质采样技术指导》(HJ 494-2009)、《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和《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 试行)的通知中的技术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采用平行样、质控样等质量控制办法,各污染物质量控制情况如下表:

表 5-3 平行样检查数据记录表

监测项目	2020.12.22			2020.12.23		
	分析结果 1 (mg/L)	分析结果 2 (mg/L)	相对偏差 (%)	分析结果 1 (mg/L)	分析结果 2 (mg/L)	相对偏差 (%)
COD	182	181	0.3	177	173	1.1
NH <sub>3</sub> -N	20.4	22.6	5.1	22.7	21.0	3.9
TP	1.82	1.86	1.1	1.71	1.79	2.3
BOD <sub>5</sub>	45.6	45.0	0.7	44.3	43.4	1.0

表 5-4 平行样检查情况表

监测项目	平行样个数	相对偏差范围 (%)	允许相对偏差(%)	判定
COD	2	0.3-1.1	10	合格
NH <sub>3</sub> -N	2	3.9-5.1	10.0	合格
TP	2	1.1-2.3	5.0	合格
BOD <sub>5</sub>	2	0.7-1.0	20	合格

表 5-5 质控样检查情况表

质控样项目	质控样编号	质控样范围(mg/L)	检测数据(mg/L)		判定
			2020.12.22	2020.12.23	
COD	B1912089	100±3	101	101	合格
TP	B2003063	0.198±0.018	0.193	0.193	合格
NH <sub>3</sub> -N	B2003210	0.406±0.024	0.397	0.409	合格

### 5.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气样在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2)尽量避免了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3)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

(4)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了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标定),在测试时保证了采样流量的准确。

### 5.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本次验收噪声测试校准记录如下:

表 5-6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测量前 dB (A)	测量后 dB (A)	差值 dB (A)	是否符合要求
2020年12月22日	93.8	94.0	0	符合
2020年12月23日	93.8	93.8	0	符合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6.1 废水监测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测点	监测断面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外排水	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监测2天，每天4次

## 6.2 废气监测

表 6-2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1个点位， 下风向3个点位	监测2天，每天4次
敏感点环境 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敏感点项山干村1个点位	监测2天，每天1次

## 6.3 噪声监测

厂界东侧、北侧、南侧各设1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外1m，传声器位置指向声源处，该项目监测2天，昼间1次。车间噪声设1个监测点位，传声器位置指向声源处，该项目监测2天，昼间1次。敏感点设置1个监测点位，传声器位置指向声源处，监测2天，昼间1次。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东侧、北侧、南侧各1个监测点位	监测2天，昼间1次。
车间噪声	1个监测点位	监测2天，昼间1次。
敏感点噪声	项山干村（1个监测点位）	监测2天，昼间1次。

注：厂界西侧紧邻其他厂房，不具备监测条件，此次验收未检测。

## 6.4 固（液）体废物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和处理方式，见表6-4。

表 6-4 固体废物汇总表

序号	名称	来源	性质	环评 预估量	实际 产生量	处理方式
1	边角料	分切	一般固废	5t/a	4.8t/a	收集后外售
2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一般固废	4.5t/a	4.5t/a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20年12月22日-12月23日，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年产300吨金银线生产线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与各项环保治理实施正常运行，项目实际生产能力能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的75%以上，符合“三同时”验收监测工况要求，监测期间工况详见表7-1。

表7-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

序号	产品类型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0.12.22	金银线	1吨/天	0.98吨/天	98%
2020.12.23	金银线	1吨/天	0.99吨/天	99%

注：日设计产量等于全年设计产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

## 7.2 验收监测结果

## 7.2.1 废水

表7-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mg/L(除pH值及注明外)

采样 点位	分析项目		pH值	化学需 氧量	总磷	氨氮	悬浮物	五日生化 需氧量
	采样日期							
生活污 水外排 水	2020. 12.22	日均值	7.19-7.31	178	1.88	21.0	67	44.4
	2020. 12.23	日均值	7.09-7.22	176	1.81	22.7	68	44.0
标准限值			6-9	500	8	35	400	300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以上数据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企业生活污水外排水所测项目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达到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其他企业标准。

## 7.2.2 无组织废气

表7-3 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时间		气象参数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2020. 12.22	09:30-10:30	北	1.3	6	101.0	晴
	11:30-12:30	北	1.5	8	100.8	晴
	13:30-14:30	北	0.9	13	100.7	晴
	15:30-16:30	北	1.1	13	100.7	晴
2020. 12.23	09:30-10:30	北	1.1	5	101.6	晴
	11:30-12:30	北	0.8	9	101.0	晴
	13:30-14:30	北	1.2	14	101.0	晴
	15:30-16:30	北	1.4	13	101.8	晴

表 7-4 周界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最大值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评价
颗粒物	2020.12.22	0.250	1.0	达标
	2020.12.23	0.253		达标

由以上数据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所测的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7.2.3 环境空气

表 7-5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检测结果 (μ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μg/m <sup>3</sup> )	评价
总悬浮颗粒物	敏感点项山干村	2020.12.22- 2020.12.23	198	300	达标
		2020.12.23- 2020.12.24	196		达标

由以上数据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环境空气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表 2 二级标准。

### 7.2.4 噪声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2020.12.22	2020.12.23
		Leq 测量值 (昼间)	Leq 测量值 (昼间)
厂界北侧 N1		58.9	59.7
厂界东侧 N2		69.4	68.5
	<b>标准限值</b>	<b>70</b>	<b>70</b>
	<b>评价</b>	<b>达标</b>	<b>达标</b>
厂界南侧 N3		54.7	52.1
	<b>标准限值</b>	<b>65</b>	<b>65</b>
	<b>评价</b>	<b>达标</b>	<b>达标</b>
敏感点项山干村 N5		54.3	51.9
	<b>标准限值</b>	<b>60</b>	<b>60</b>
	<b>评价</b>	<b>达标</b>	<b>达标</b>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dB(A)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测点编号	频次	声源类型	接触时间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	噪声类别	8h 等效声级 dB(A)
包覆生产车间	车间工位 N4	FHN201222004	第一次	机械	8h/d	90.6	稳态	/
			第二次	机械		90.3	稳态	
			第三次	机械		90.8	稳态	
			平均值	机械		<b>90.6</b>	<b>稳态</b>	

表 7-8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dB(A)

检测项目 检测位置	检测 点位	测点编号	频次	声源 类型	接触 时间	等效连 续 A 声 级 dB	噪声 类别	8h 等效 声级 dB(A)
包覆生产车间	车间 工位 N4	FHN201223004	第一次	机械	8h/d	90.4	稳态	/
			第二次	机械		91.0	稳态	
			第三次	机械		90.8	稳态	
			平均值	机械		90.7	稳态	

由以上数据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类标准, 其中东侧、北侧噪声达到4类标准; 敏感点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的2类标准。

### 7.3 总量核算

#### 7.3.1 废水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根据企业提供信息, 该项目外排废水总量为 420t/a, 纳入污水管网, 经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中一级 A 类标准: COD: 50mg/L, NH<sub>3</sub>-N: 5mg/L。计算得出该项目废水污染因子排放总量如下表:

表 7-9 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年排入外环境量 (t/a)	环评预估量 (t/a)
污水排放量	/	420	/
COD	50	0.021	0.043
NH <sub>3</sub> -N	5	0.002	0.006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8.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验收监测期间，该企业生活污水外排水所测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达到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其他企业标准。

2、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所测的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环境空气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表 2 二级标准。

3、验收监测期间，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其中东侧、北侧噪声达到 4 类标准；敏感点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4、项目实际不产生废包装桶和废活性炭。项目产生的边角料收集外卖；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8.2 结论

综上所述，浙江武义华骏线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金银线生产线建设项目在运行过程中，按照法律法规和“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批复意见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妥善，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 8.3 建议

- 1、企业应定时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进一步做好降噪措施，确保污染源达标排放；
- 2、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一步做好环保管理工作，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